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会后经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提议，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九楼小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独立董事张萱女士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特委托独立董事李雯女士代为表决及签署会议决议及相关文件资料，实出席董事 8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刘明先生主持。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选举刘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个人简历详见公告 2017-004，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二、选举司永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个人简历详见公告 2017-004，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司永胜先生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张宝起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聘任陈岩先生、孟令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二）的议案；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提名方式及聘任程序合法，被聘任者的经验和学识能够胜任相应的工作。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六、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赵虹女士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指定董事董画天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事项。

特此公告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

附件一：

个人简历

司永胜 男 1965 年 4 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曾任天津中原百货集团滨海店经理，天津中原商业管理公司总经理（正职级），天津中原百货集团常务副总经理（正职级）。现任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附件二：

个人简历

张宝起 男 1960 年 3 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助理政工师。曾任天津劝业场电讯商场经理、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 岩 男 1974 年 9 月出生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 1994 年参加工作，曾任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流绅士馆党支部书记、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南开百货总经理，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孟令超 男 1971 年 8 月出生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曾任天津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流行时尚馆经理、党支部书记，中原百货集团招商部部长，天津中原百货滨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开百货总经理。